**福建省抗癌协会科技奖推荐书**

(2025年度)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专业评审组：□临床医学组 □基础医学组 序号： 奖励类别：肿瘤医学 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名称 | 中文名 | |  | | |
| 英文名 | |  | | |
| 主要完成人 | | |  | | |
| 主要完成单位 | | | 1、 | | |
| 2、 | | |
| 3、 | | |
| 主 题 词 | | |  | | |
| 所属国民经济行业 | | | （Q）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 | 所属科学技术领域 | 肿瘤医学 |
| 计划项目任 务 来 源 | |  | A．国家计划 B．部委计划 C．省、市、自治区计划 D.厅委局、设区市、高校计划 E．基金资助 F．国际合作 G．其他单位委托 H．自选 I．非职务 J.其他： | | |
| 项目起止时间 | | | 起始： 年 月 日 | 完成： 年 月 日 | |

二、单位推荐意见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 负责人 |  |
| 通讯地址 |  | | | 邮政编码 |  |
| 联系人 |  | 移动电话 |  | 办公电话 |  |
| 电子邮箱 |  | | | | |
| 推荐意见:  推荐等级： | | | | | |
| **声明：**本单位遵守《福建省抗癌协会科技奖励办法》等有关规定，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且对推荐书内容及全部附件材料进行了严格审查，确认所提供材料真实、完整、准确、有效。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调查处理。  负责人签名：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三、项 目 简 介**

（限1页，800～1200字）

**四、主要科技创新**

**主要科学发现、技术发明或科技创新（限5页）**

五、客观评价

（限2页）

|  |
| --- |
| 1. 推广应用及效益 |
| 1.推广应用情况**（限1页）** |

|  |  |  |  |  |
| --- | --- | --- | --- | --- |
| 2．经济效益(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此栏目可不填写) **（限2页）** 单位：万元人民币 | | | | |
| 项目总投资额 |  |  | 回收期（年） |  |
| 年 份 | 新增利润 | 新增税收 | 创收外汇（美元） | 节支总额 |
|  |  |  |  |  |
|  |  |  |  |  |
|  |  |  |  |  |
| 累 计 |  |  |  |  |
| 3.社会效益与间接经济效益 | | | | |

**七、主要完成人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 性 别 | | |  | 排 名 |  | |
| 出生年月 |  | | 出 生 地 | | |  | 民 族 |  | |
| 身份证号 |  | | 党 派 | | |  | 国 籍 |  | |
| 行政职务 |  | | 归国人员 | | |  | 归国时间 |  | |
| 工作单位 |  | | 所 在 地 | | |  | 移动电话 |  | |
| 通讯地址 |  | | | | | | 电子邮箱 |  | |
| 毕业学校 |  | 毕业时间 | |  | | | 文化程度 |  | |
| 技术职称 |  | 专业、专长 | |  | | | 最高学位 |  | |
| 曾获科技奖励情况 | |  | | | | | | | |
| 参加本项目的起止时间 | | 自 至 | | | | | | | |
| 对本项目的主要学术(技术)贡献： | | | | | | | | | |
| 曾获国家科技奖励及各部委、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科技奖励情况： | | | | | | | | | |
| **声明：**本人同意完成人排名，遵守《福建省抗癌协会科技奖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保证所提供的有关材料真实、完整、准确、有效，且不包含涉及国防和国家安全的保密内容，不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该项目是本人本年度被推荐的唯一项目。**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配合调查处理工作。  本人签名：  年 月 日 | | | | | | **声明：**本单位确认所提供材料真实、完整、准确、有效,且不包含涉及国防和国家安全的保密内容，不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配合调查处理工作。本单位在作为或不作为该项目完成单位的情况下均同意该完成人报奖。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 |

**八、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 所 在 地 |  |
| 排 名 | 第 完成单位 | 单位性质 |  | 电子信箱 |  |
| 联 系 人 |  | 联系电话 |  | 邮政编码 |  |
| 通讯地址 |  | | | | |
| 对本项目科技创新和推广应用情况的贡献： | | | | | |
| **声明：**本单位同意完成单位排名，遵守《福建省抗癌协会科技奖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保证所提供的有关材料真实、完整、准确、有效，且不包含涉及国防和国家安全的保密内容，不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配合调查处理工作。  法定代表人签名： 完成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 | | |

九、主要证明目录

**9.1知识产权证明目录（限10个）**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类别 | 国别 | 授权号 | 授权  时间 | 知识产权具体名称 | 发明人 |
| 1-1 |  |  |  |  |  |  |
| 1-2 |  |  |  |  |  |  |
| 1-3 |  |  |  |  |  |  |

**9.2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的批准文件目录（限10个）**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批文件名称 | 产品名称 | 审批单位 | 审批  时间 | 批准有效期 | 申请单位 |
| 2-1 |  |  |  |  |  |  |
| 2-2 |  |  |  |  |  |  |
| 2-3 |  |  |  |  |  |  |

**9.3主要应用证明目录（限10个）**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应用单位  名称 | 应用成果名称 | 应用起  止时间 | 应用单位  联系人/电话 | 备注 |
| 3-1 |  |  |  |  |  |
| 3-2 |  |  |  |  |  |
| 3-3 |  |  |  |  |  |

**9.4代表性论文目录（不超过5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 论文名称 | | | 刊名 | 影响  因子 | 通讯作者（含共同） | SCI  他引次数 | 他引总次数 | 通讯作者单位是否含国外单位 |
| 4-1 | |  | | |  |  |  |  |  |  |
| 4-2 | |  | | |  |  |  |  |  |  |
| 4-3 | |  | | |  |  |  |  |  |  |
|  |  | |  |

**9.5 代表性论文收录引用情况检索报告(限1个)**

|  |  |
| --- | --- |
| 序号 | 检索机构名称 |
| 5-1 |  |

**9.6 查新咨询报告（限1个）**

|  |  |
| --- | --- |
| 序号 | 查新机构名称 |
| 6-1 |  |

**9.7科研基金、计划证明目录（限5个）**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基金种类 | 基金、计划名称 | 具体项目名称 | 编号 | 资助金额（万元） |
| 7-1 |  |  |  |  |  |
| 7-2 |  |  |  |  |  |
| 7-3 |  |  |  |  |  |

**9.8曾获科技奖励证明目录（限5个）**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奖励种类 | 获奖  时间 | 获奖项目名称 | 获奖  等级 | 授奖部门（单位） |
| 8-1 |  |  |  |  |  |
| 8-2 |  |  |  |  |  |
| 8-3 |  |  |  |  |  |

**9.9其他证明目录（限20个）**

|  |  |
| --- | --- |
| 序号 | 证明简要描述 |
| 9-1 |  |
| 9-2 |  |
| 9-3 |  |

十、诚信承诺书

本项目自愿参加福建省抗癌协会科技奖评审，项目第一完成人和项目第一完成单位代表所有项目完成人及完成单位做出如下承诺：

1.本推荐书严格按照福建省抗癌协会科技奖有关规定及对推荐工作的具体要求填写，保证所提交的材料真实、完整、准确、有效，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所提交的代表性论文没有被撤稿的情况，所涉及的科学研究行为均符合《关于印发医学科研诚信和相关行为规范的通知》（国卫科教发〔2021〕7号），不存在科研不诚信的行为。

2.所提交的纸版推荐材料和电子版推荐材料内容一致。

3.本推荐书所提交的知识产权证明材料和论文，均已征得未列入项目完成人的第一发明人、设计人或通讯（第一）作者的知情同意。知情同意内容包括（1）知识产权或论文用于推荐2025年度福建省抗癌协会科技奖。（2）福建省抗癌协会科技奖获奖项目所用知识产权或论文不能再次参评福建省抗癌协会科技奖。

4.本推荐书所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专利、论文、著作、应用证明、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的批准文件等）均未在省级以上及福建医学科技奖励项目使用过，也未在本年度福建省抗癌协会科技奖其他推荐项目中使用。

5.遵守《福建省抗癌协会科技奖励办法》等有关规定。项目进入终审程序后，接受评审结果及授奖单位数和授奖人数按照获奖等级自动截取。

项目第一完成人（签字）：

项目第一完成单位（公章）：

十一、附件

附件请按如下顺序排列

1.知识产权证明

2.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的批准文件

3.应用证明

4.代表性论文

5.代表性论文收录引用情况检索报告

6.查新咨询报告

7.科研基金、计划证明

8.曾获其他科技奖励证明

9.其他证明

10.科普作品

**《福建省抗癌协会科技奖推荐书》填写说明**

《福建省抗癌协会科技奖推荐书》，是福建省抗癌协会科技奖评审的基础文件和主要依据，应严格按福建省抗癌协会科技奖励工作办公室每届推荐通知要求执行，严格按规定的格式、栏目及所列标题如实、全面填写，否则作为不合格项目退回推荐单位，不提交福建省抗癌协会科技奖的评审。

《福建省抗癌协会科技奖推荐书》要严格按规定格式打印。可适当调整生成表格高度，正文文字使用宋体，应不小于小四号字，行距不小于18磅，图表文字格式自行设置。

推荐书包括主件（第一至第十部分）和附件（第十一部分），须按要求编写目录。主件及附件合装成册（建议双面打印），A4纸左侧胶装。请勿另附封面页。

《福建省抗癌协会科技奖推荐书》填写要求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1．《专业评审组》依据福建省抗癌协会科技奖励工作办公室制定的《福建省抗癌协会科技奖专业（学科）评审组评审范围》规定，由推荐书填写的专业评审组进行分类。

2．《奖励类别》为肿瘤医学。

3．《序号》、《编号》由福建省抗癌协会科技奖励工作办公室填写。

4．《项目名称（中英文名）》应当紧紧围绕项目核心创新内容，简明、准确地反映出创新技术内容和特征，项目名称字数（含符号）不超过30字。

5．《主要完成人》、《主要完成单位》由推荐单位根据成果实际贡献大小顺序填写。

6．对于涉密项目一律不得推荐，且原则上不参加科技奖的评审。

7．《主题词》按《国家汉语主题词表》填写 3个至5个与推荐项目技术内容密切相关的主题词，每个词语间应加“；”号。

8**.**任务来源：在推荐表中选择相应类别填写，可多选。

9．《项目起止时间》起始时间指立项研究、任务下达、合同签署等标志项目开始研发的日期；完成时间指项目整体通过验收或正式投产日期。

**二、推荐意见**

**推荐意见：**限300～600字。推荐单位应认真审阅推荐书全文，对科技创新点的创新性、先进性、应用效果和对行业科技进步的作用进行概述。

**声明：**由推荐单位负责人签名，可手写，可用签名章，并加盖推荐单位公章。

**推荐等级：**选择推荐等级（一等奖、二等奖、二等奖）。

**三、项目简介（限1页,限800～1200字）**

《项目简介》是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的主要内容。应包含项目主要技术内容、授权专利情况、技术经济指标、应用推广及效益情况等内容。

**四、主要科技创新**

《主要科技创新》是推荐项目的核心内容，也是评价项目、遴选专家、处理异议的主要依据。主要科技创新应以支持其创新成立的旁证材料为依据（如：知识产权、验收、论文等），客观、真实、准确地阐述项目详细技术内容中具有创造性的关键技术，对比国内外同类技术的主要参数、效益等，并按其重要程度排序。每项科技创新阐述应标明其支持该项创新的专利授权号、论文等相关证明材料。限5页。

**五、客观评价（限2页）**

围绕项目主要科学发现点的原创性、科学价值、国内外公认度以及推动学科发展的作用，围绕项目技术发明点的创造性、先进性、应用效果，围绕科技创新点的创新性、先进性、应用效果和对行业科技进步的作用，做出客观、真实、准确评价。填写的评价意见要有客观依据，主要包括与国内外相关技术的比较，国家相关部门正式做出的技术检测报告、验收意见、鉴定结论，国内外重要科技奖励，国内外同行在重要学术刊物、学术专著和重要国际学术会议公开发表的学术性评价意见等。非公开资料（如私人信函等）不能作为评价依据。

可在此阐述“9.4代表性论文目录”中代表性论文及代表性论文被他人正面引用情况。**在此处和推荐书全文，仅阐述代表性论文的发表情况和他引情况，不能出现其他论文发表情况和他引情况。**

**六、推广应用及效益情况**

1．《推广应用情况》应就推荐项目的研究、技术开发和应用、推广情况及预期应用前景等情况进行概述，要求提供证明本项目整体技术已应用一年以上的旁证材料，要求提供主要应用单位详细情况，并以列表方式说明，原则上表中所列单位不超过10个。限1页。

2**.**《经济效益》栏中填写的经济效益数字应提交支持数据成立的旁证材料，如：税务部门出具的税务证明、完成单位财务部门核准出具的财务证明等，要求只填写近三年本项目已取得的新增直接效益。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此栏目可以不填写。

3**.**《社会效益与间接经济效益》指推荐项目在推动科学技术进步，改善人民物质文化生活及健康水平、提高国民科学文化素质、培养人才等方面所起的作用。应扼要做出说明应用推广后，本项目主要完成单位之外产生的经济效益。不超过600字。

**七、主要完成人情况表**

《主要完成人情况表》是评价完成人是否具备获奖条件的重要依据，主要完成人应为福建省肿瘤医学领域的科技工作者和单位。课题的鉴定、验收委员不能作为该项目的完成人。一等奖人数不超过10人、二等奖人数不超过7人、三等奖人数不超过5人。

“工作单位”指项目主要完成人报奖时所在单位。

“曾获科技奖励情况”一栏中，应写明本人曾获科技奖励项目名称、奖种名称、奖励等级、获奖时间及获奖排名等内容。

“对本项目技术创造性贡献”一栏中，应写明本人对该项目《主要科技创新》栏中所列第几项创新做出了创造性贡献。并列出支持本人贡献的旁证材料，该旁证材料应是支持本项科技创新的附件材料之一，如授权发明专利、公开发表论文（专著）等。不超过200字。

主要完成人必须在本人签名处签名，如因特殊情况本人暂时无法签名，需提交推荐单位文字说明，并加盖推荐单位公章，随推荐书一并报送福建省抗癌协会科技奖励工作办公室。

**八、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

**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是核实主要完成单位是否具备获奖条件的重要依据，每个主要完成单位填写一份，按照实际贡献大小排序。最多可填写5个。**单位名称：**填写名称须规范完整填写，须与单位公章完全一致，不得填写非法人单位名称或单位简称。主要完成单位须具有法人资格，不得以“协作组”、“委员会” “XX大学XX学院”等不具有法人资格的单位作为主要完成单位。**对本项目的贡献：**不超过600字。基础研究类的项目，应就本单位在成果的研究过程中，主持或参与研究的制订及组织实施，并提供技术、经费或设备等条件，对该项成果的研究起到的重要作用叙述；临床医学类的项目，应就本单位在项目研究、研制、开发、投产、应用和推广过程中提供技术、设备和人员等条件，对项目的完成起到的组织、管理和协调等作用叙述。**声明：**需完成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名，可手写，可用签名章，并需加盖单位公章。

**九、主要证明目录**

所列主要证明应为本项目独有，须未在省级以上及福建医学科技奖励项目中使用过，也未在本年度福建省抗癌协会科技奖其他项目中使用。

**9.1知识产权证明目录（限10个）**

填写直接支持本项目主要技术发明和主要科技创新成立的且已授权的知识产权证明的复印件，知识产权证明包括发明专利权、计算机软件著作权、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植物新品种权和其他知识产权等证书的复印件。

序号：以“1-1，1-2”等表示，该序号同时也是该项证明材料的附件编号。

**9.2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的批准文件目录（限5个）**

国家对相关行业有审批要求的，如新药、医疗器械等，须提供批准文件如新药证书、新药临床研究批件、医疗器械注册证书等。

序号：以“2-1，2-2”等表示，该序号同时也是该项证明材料的附件编号。

**9.3应用证明目录（限10个）**

列出不超过10个主要应用单位的应用情况。应用研究类项目至少应有3份应用证明为整体技术已正式应用一年以上，即应用起始时间为2022年1月1日以前。

序号：以“3-1，3-2”等表示，该序号同时也是该项证明材料的附件编号。

**9.4代表性论文目录（不超过5篇）**

所列论文在线发表时间可作为论文发表时间，但须在论文电子版中有体现。所列论文应按重要程度排序。鼓励发表在国内期刊的论文或国内出版的论文列为代表性论文。

所提交的论文作者应包含项目主要完成人。论文的全部通讯作者单位均为国外单位的，不能用于申报福建省抗癌协会科技奖。论文的通讯作者单位既包括国内单位也包括国外单位的，该论文可以用于申报福建省抗癌协会科技奖。

须征得代表性论文中未列入项目主要完成人的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的知情同意，知情同意内容包括：①论文用于推荐福建省抗癌协会科技奖。②福建省抗癌协会科技奖获奖项目所用论文不能再次参评该奖。请项目第一完成单位取得知情同意证明材料并放入**其他证明目录**。

序号：以“4-1，4-2”等表示，该序号同时也是该项证明材料的附件编号。

通讯作者（含共同）：填写该论文的所有通讯作者姓名，国内作者须填写中文姓名。对于某些学科没有论文通讯作者概念的，填写第一作者，此时第一作者认为是通讯作者。

SCI他引次数：填写数据应和第三方机构出具的“9.5代表性论文收录引用情况检索报告”数据一致。

**9.5代表性论文收录引用情况检索报告（限1个）**

提交第三方科技项目查新咨询单位检索本项目“9.4代表性论文目录”所列不超过5篇代表性论文的收录引用情况报告。

检索报告结论页应包含如下表格的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作者.题名[J].刊名,年,卷(期)及页码 | SCI影响  因子 | SCI他引次数 | 他引  总次数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9.6查新咨询报告**

须提交第三方科技项目查新咨询单位于2025年1月1日以后出具的本项目查新咨询报告书。除科普项目外，所有项目均须上传查新咨询报告书全文。

序号：以“6-1”表示，该序号同时也是该项证明材料的附件编号。

**9.7科研基金、计划证明目录（限5个）**

填写不超过5个具体科研基金、计划的信息，按与本项目的紧密程度排序，并提供基金、计划证明。

序号：以“7-1，7-2”等表示，该序号同时也是该项证明材料的附件编号。

基金种类：指项目所受资助的国务院各组成部门、各省市、自治区、直辖市所属部门等，可根据项目所受资助的实际情况在下拉菜单选择。

计划、基金名称：指项目所受资助的基金、计划名称，可根据项目所受资助的实际情况填写。如“973计划”，“首都医学发展科研基金”。

**9.8曾获科技奖励目录（限5个）**

如实填写本项目核心内容曾获得的不超过5个奖项的情况。

**9.9其他证明目录（限20个）**

可列出“表9.1～9.8“之外其他类别的有利于项目评审的证明文件，如第三方评价证明、出版的专著、知情同意书等。不可列出已有类别的证明文件，如专利、论文等。

**十、诚信承诺书**

在认真阅读承诺内容后，项目第一完成人本人签名确认，项目第一完成单位盖公章确认，并承担相应责任。

**九、主要知识产权目录**

指直接支持该项目技术创新点已授权的知识产权证明。其中，知识产权类别：1.发明专利权；2. 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的批准文件目录；3.实用新型专利权；3.计算机软件著作权；4.其他。国（区）别：1.中国；2.美国；3.欧洲；4.日本；5.中国香港；6.中国台湾；7.其他。应将其编号及名称填入表中。须在附件中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十一、需提交材料**

**1. 纸质版附件材料**

书面附件是书面推荐书存档内容的必备材料，应与推荐书电子版附件材料内容一致，附件内容不得超过45页。

**2. 电子版材料：**

电子版推荐表及相关附件是评审的必备材料，所有材料均以PDF格式提交，文件大小不得超过5MB。（可将所有电子版材料打包压缩成ZIP或RAR格式）

电子版材料发送至福建省抗癌协会科技奖励工作办公室邮箱，邮箱地址：fjkaxh123@163.com；邮件标题格式：“2025年省抗癌协会科技奖+推荐单位+第一完成人姓名”

**应用证明**

|  |  |  |  |
| --- | --- | --- | --- |
| 应用技术名称 | |  | |
| 应用单位 | |  | |
| 通讯地址及邮编 | |  | |
|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 |  | |
| 应用起止时间 | |  | |
| 经济效益（万元）（选填） | | | |
| 自然年 | 新增销售额 | | 新增利润 |
|  |  | |  |
|  |  | |  |
|  |  | |  |
| 累 计 |  | |  |
| 所列经济效益的有关说明及计算依据（选填）： | | | |
| 应用情况及效益：  应用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 |